

证券代码：837607

证券简称：上海环境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建松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1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在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鉴于公司目前处于业务转型及拓展阶段，且当前经济环境紧张的现状，公司对现金流的需求较大，因此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关联方上海众汇泡沫铝材有限公司、上海利元环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方	2021 年预计金额
购买产品及安装	声屏障采购及安装	上海众汇泡沫铝材有限公司	不超过 4,000 万元
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	检测及监测、土壤治理技术咨询	上海利元环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 1,5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股东上海闰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济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众汇泡沫铝材有限公司均系关联股东，共计持有公司 100% 股份，无法回避，故关联股东不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康达（杭州）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张小燕、祝领衢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康达（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